

# 從「無我」(「無實體我」) 中貫徹一切

／劉松勇

## 一、前言

「依眾多無自性的因、緣而成立無自性的果」——「依假立假」，是佛法究竟的真理；而「依實立假」(「假必依實」)——「自性有」，則是邪見。如果能夠體會無常、無我的「深義」，就能掌握「依假立假」。無常、無我的緣起論，即說明了一切法(諸法)的無自性——諸法無我——凡是緣起決定無實(實=自性)——從「與空相應的緣起」義，可體會到「一切法俱無自性」而建構出「一切法空」。印順導師在《中觀今論·引言》也說到：「緣起即空(緣起→空)，是中觀大乘最基本而最扼要的論題。」

## 二、「二諦俱無自性」的理論依據是什麼？

答：就是「有因有緣集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集；有因有緣滅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。「自性」就是在否定「有因有緣世間集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所含藏的深義。二諦是指世俗諦與第一義諦(勝義諦)，它(二諦)是從《雜阿含經》的「先知法住，後知涅槃」(先得法住智，後得涅槃智)而來的。

「世俗諦無自性」的理論依據是「有因有緣集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，這出自於《雜阿含經》的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，是「世俗諦」，而世俗諦之所以會存在，是有其因、緣的——「有因有緣」。既然是由因、緣而產生(生起)的，當然就「沒有自性」——「無自性」——「空」，所以說「世俗諦無自性」。

「第一義諦無自性」的理論依據是「有因有緣滅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(這句話也是出自於《雜

阿含經》)，由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可導出「第一義諦」(勝義諦)，而第一義諦之所以會存在，也是有其因、緣的——「有因有緣」。既然是由因、緣而產生的，當然就「沒有自性」——「無自性」——「空」，故說「第一義諦無自性」。

總結以上所說，可得出「二諦俱無自性」。佛法是「因緣論」(「緣起論」)——「佛法是以因、緣為其立義大本的」。講「因緣」就是在講「空」——「從眾因緣生，即是說空義」——空是依「緣起」(因緣)而貫徹於生死(世俗諦)與涅槃(第一義諦)的——空是依緣起而貫徹於生死【依因緣(緣起)的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<sup>1</sup>，則是「此有故 彼有」<sup>2</sup>(因集故 苦(果)集)的生死流轉界<sup>3</sup>——由緣起而緣生<sup>4</sup>——有為法<sup>5</sup>——世俗諦<sup>6</sup>】與涅槃【依因緣(緣起)的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<sup>甲</sup>，則是「此無故 彼無」<sup>乙</sup>(「因滅故 苦(果)滅」)的涅槃寂滅界<sup>丙</sup>——由緣起而寂滅<sup>丁</sup>——無為法<sup>戊</sup>——第一義諦<sup>己</sup>】的——「因緣」決定一切。

※附：楊老師說：「五分法身是(因)緣生的，不是自有的」。

※附：「二諦圓融」的理論依據就是「無自性」。見印順導師的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，頁130(民國94年版)；……。

※附：自性：實(實在性)、常(不變性)、一(獨存性)。實含攝常、一。見印順導師的《中觀今論·自序》，P7。又，自性：自有、自成、自存。見《中觀今論·引言》。「自性」=「(實體)我」。

### 三、二諦（二諦俱無自性） 一切法 空<sup>1</sup>）

二諦俱無自性<sup>2</sup>）一切法空：「我論因<sup>3</sup>說因」、「我說緣起」是釋尊「正法的特質」。空（性）可以從「眾因緣」、「無自性」、「如幻如化<sup>4</sup>」、……而得到正確的體悟。一切法無自性，乃是一切法的真相。印順導師在其所著的《佛法概論·我論因說因》中說到：「佛法以因緣為（其）立義大本」、「佛法的主要方法，在觀察現象而探求他的因緣。現象為什麼會如此，必有所以如此的原因。佛法的一切深義、大行，都是由於觀察因緣（緣起）而發見的。佛世所談的因緣，極其廣泛，但極其簡要。」印老說：「因緣總括了佛法的一切」。《雜阿含經卷二·五三經》這樣說：「有因有緣集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集；有因有緣滅世間，有因有緣世間滅。」這是在講「因有故 果有，因無故 果無」的緣起法。以果推因為緣起法的第一法則，然果「依」因生，因「待」果立，因果不相離。要「以果推因」及「由因推果」雙向進行（交通）。以「十二緣起支」為例：「因有故 果有」就是指「此有故 彼有」，也就是緣起法的流轉律；「因無故 果無」就是指「此無故 彼無」的緣起法的寂滅律。因為「果由因生」（果從因生，果依因生），所以就會有「因無故 果無」、「因滅故 果滅」的狀況發生，以十二緣起支（十二支緣起）作為例子來說明的話，就是：老死是由生而來的，生是老死之因，老死是生之果，「生」有（存在、生起）了，就會導致「老（病）死」的狀況出現，所以，若「生」生起了，存在了，那麼，老死也就會到來，想要「生」永遠存在而不「死」是不可能的。此話怎講？答：「因有故 果有」，有了生這因，就會有那老死（之）果出現，「由於這因（生）存在的緣故，那果（老死）就會存在」——「因有故 果有」——

由因生果（果由因生，果從因生，果依因生），也就是經上所說的：「此有故 彼有」，「此」就是指「因（、緣）」，「彼」就是指「果」（結果），所以筆者在上文才會說：十二緣起支的「因有故 果有」就是指「此有故 彼有」，也就是緣起法的流轉律。「因有故 果有」、「此有故 彼有」的「有」，就是「存在」、「生起」、「呈現」的意思。

一切眾生的生死死生（生了又死，死了又生的「不斷地流轉於生死苦海」——生死流轉門），探究其道理，無非是成立於這樣的原理：因存在所以果存在，因生起所以果生起——也就是經上所說的：「此有故 彼有，此生故 彼生」。以十二緣起支的內容來說，經上是如此說的：「調無明緣行（緣無明有行），行緣識，識緣名色，名色緣六處，六處緣觸，觸緣受，受緣愛，愛緣取，取緣有，有緣生，生緣老病死」。無明、行、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病死，共十二支，觀察其因前果後的必然關係——因果二法間存在著「因果的必然性」（「因果間的必然理則」）——法住智——一切眾生的生死緣起，現在如此，過去、未來也如此，都是有此因（如無明）而後有彼果（如行）的，決不離此因而能有彼果的，這（就）是法住智。所以，法住智是對於因果緣起的決定智（見《成佛之道·三乘共法》）。《佛法概論·緣起法》中說到：『探究諸法的原因，發見緣起的彼此依待性，前後程序的必然性。從推因知果，達到因有果有，因生果生的必然關係。但佛法求知人世間的苦痛原因，是為了設法消除它。所以流轉門說，乙的存在，（是）由於甲的存在（而存在的）；現在還滅（寂滅）門中反轉來說，沒有甲也就沒有乙。這如經上說：「此無故 彼無，此滅故 彼滅，所謂無明滅則行滅，（行滅則識滅，）……純大苦聚滅」。這還滅（寂

滅)的原理,還是緣起的,即「無此故彼不起」。純大苦聚滅,是寂滅。「苦聚」就是稱為「五盛陰(蘊)苦」的五取蘊,也就是現實身心的總和。十二緣起支中的「有緣生,生緣老死憂悲惱苦」,就是「五陰(蘊)熾盛苦」的說明。

眾生(人類)的五蘊,我們稱之為「五取蘊」。依佛法說,生死的原因、根本,是無明,所以想要解脫生死達致涅槃寂滅,就必須把生死的原因(也就是無明)斷除才能達致,亦即「從因上著手」<sup>1</sup>——斷除無明才能解脫生死<sup>2</sup>——「因(無明)無故果(生死)無」<sup>3</sup>——「此無故彼無」<sup>4</sup>——無因就無果<sup>5</sup>——沒有無明(無明是有為法),亦即對治、斷除無明(修八正道以對治、斷除無明)就沒有生死輪迴了=生死苦迫(有為法)的止息<sup>6</sup>——把無明(有為法)斷除掉就可達致涅槃寂滅(無為法)<sup>7</sup>——涅槃寂滅成立於生死苦迫(有為法)的止息<sup>8</sup>——涅槃寂滅(無為法)是在「依緣起的生滅有為法」上開示顯現的<sup>9</sup>——生死苦迫(有為法)的止息就是無為法<sup>10</sup>。

釋尊為了要解除眾生的生死輪迴之苦,故找出了苦因——無明,因而有十二緣起支的提出(無明、行、識、……生、老病死),這是活生生的事實,是人類所必須面對的;生死苦迫是現實人生所具有的,是每一位無明眾生(人類)經歷過的。妄想、幻想(此「幻」字與「如幻如化」的「幻」字意義不同)、想像、玄學、本體論(從本體生現象)、造物主(創造神)、……都不符契佛法。印順導師說得好:「完整的佛教體系,出發於現實的經驗的分析上(若以人為例,人只不過是五蘊、六處、六界的和合相續,並且在無常變動的過程中),在此上作理性的思辨,再進而作直覺的體悟;所以說:要先得法住智,後得涅槃智。」而「佛教的涅槃,不是建立於想像的信仰上,是建立於

現實人生的變動上,是思辨與直覺所確證的」。佛經說到,「命則是身」是錯的,這是唯物論;「命異身異」也不對,這是二元論;「色(心)是我,無二無異,常存不變」也是不對,這種論調是梵我論。佛法須細細地品味,像「無常故苦,苦故無我」,是依有情眾生而說的,而筆者手上所拿的這一本書,如果照著佛經的「無常故苦,苦故無我」來解說,那是不對的,筆者手上的這一本書,說它是無常,是對的,但說它是苦,那就不對了。因為「書」根本沒有像人類那樣有五蘊中的「受蘊」,所以沒有所謂的苦受、樂受、捨受;這種苦受或樂受的「情緒作用」,是有情、人類具有的。又,若細說苦與樂,苦與樂也不是「純主觀」的。

「緣起論」的因果律,必須注意到「緣起的此緣性」,一系列多法<sup>1</sup>次第相連<sup>2</sup>輾轉相依。<sup>3</sup>而一般人對緣起論不太了解,甚至會認為:緣起與四諦,是小乘法。其實,大乘佛法所提出的甚深法義,例如緣起性空、一切法空,都是從這裡呈現出來的。印順導師說得好:「佛法不出四諦與緣起法門,只是證悟的偏、圓,教說的淺、深而已。」導師並引用《涅槃經》、《勝鬘經》來佐證。《大般涅槃經》(卷二十七)這樣說:「下智觀緣起,得聲聞菩提;……上上智觀緣起,得佛菩提」(《大正》卷一二·五二四頁中)。《勝鬘經》說:小乘是有量的四諦,有作的四諦;大乘是無量的四諦,無作的四諦。見《大正》卷一二·二二一頁中。以上請見《成佛之道·三乘共法》。像印順導師所說的:「緣起中道,是佛法究竟的唯一正見」(《佛法概論·自序》),儘管深得佛心,但仍有反對者。又例如:釋迦佛所說的「中道」,都是依「緣起」而立論的(八正道也是緣起法。八正道是中道,我們稱之為「八正道中道」);無我的緣起——空相應緣起;

從無我中貫徹一切。這些都跟義理與修證非常密切。修學佛法真的是馬虎不得！印老所說的「以佛法研究佛法」——依緣起三法印去研究佛法（也就是依一實相印去研究），真是深得佛心啊！！緣起的流轉律——由緣起而緣生——「此有故 彼有，此生故 彼生」——無明緣行到生緣老死，是如環無端的前後——因果間的迴環性——佛說的「生死無始」，是惑、業、苦三者如環無端的流轉。由惑、業而引生苦果，依苦果又起惑造業，然後又感招苦果，有情都一直在這惑、業、苦的軌道上流轉（十二緣起支可歸納為惑、業、苦）——故佛說的「生死無始」，掃盡了 創造的神化、一元進化等謬說，請見《佛法概論·緣起法》。

《雜阿含經》所說的「有因有緣世間集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，即是大乘論典的「緣起法的二諦說」<sup>1</sup>——這跟「因、果皆如幻的三世觀，染、淨皆無實的隨緣觀」是同一旨趣的<sup>2</sup>——「法法從緣起（因緣），法法自性空」<sup>3</sup>——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是指「由緣起而緣生」的世間因果；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是指「由緣起而寂滅」的出世間因果<sup>4</sup>——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的「世間」即是指苦（果），「有因有緣」即是指集（因），所以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是在說「雜染的因果」；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的「有因有緣」是指道（因），亦即「滅苦之道」，「世間滅」是指「苦的止息」，也就是滅（果），所以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是在說「清淨的因果」<sup>5</sup>——這苦、集、滅、道四諦，即是染因果與淨因果的解說。這樣的分類，對一般人而言，或許容易了解些，但世間與出世間的一貫性，卻容易被漠視了！這就好比不能把「有為法」與「無為法」打脫為毫不相干的兩節<sup>6</sup>——無論是雜染的或是清淨的，皆待因緣；既待因緣，那就沒有自性，也就是「無自

性」（空）之意<sup>7</sup>——（有）自性是無因生的，因為：（有）自性是不需要依因待緣的，（有）自性是自有、自成、自存（自己使自己存在）的。這即是在說：有自性，就不從「因緣」生＝從「因緣」生，就沒有自性（「無自性」）<sup>8</sup>——故《十二門論·觀作者門》這樣說：「從眾因緣生，即是說空義」。空（性）無自性。<sup>9</sup>——一切法無自性，乃是一切法的真相<sup>10</sup>——一切法空、緣起性空符契《阿含經》<sup>11</sup>——總結：「因緣決定一切」！因緣總括了佛法的一切，佛法是以因緣為其立義大本的。<sup>12</sup>一言以蔽之：離卻「因緣」，沒有佛法；解脫之道，不在「因果法則」之外（解脫生死必須靠「因果法則」才能實現）。<sup>13</sup>以上是將《阿含經》、《般若經》、龍樹學等作一粗糙、淺顯的融會貫通。

一切法無自性，乃是一切法的真相。《佛法是救世之光·論三世因果的特勝》說：「任何悲慘的境遇，就（算）是地獄，也不要失望，因為惡業力盡，地獄眾生是要脫苦的。反之，任何福樂的境遇，那怕是天國那樣，也不能自滿。因為善業力消盡，還有墮落的一天。」印順導師這樣說的理論依據就是「無自性」，也就是空（性）——不確定性原理、測不準原理。「凡沒有到達究竟地步，什麼人也是一樣，都在前因後果，造業受報的過程中。不能勵力向上，誰也要墮落；能勵力向善，誰也會進步」。「常不輕菩薩說：我不輕於汝等，汝等皆當成佛」（見《佛法是救世之光·新年應有新觀念》）。以上所說的，其理論依據就是：無自性（空）——空是依緣起而貫徹於生死與涅槃的——變、幻、動、寂靜，是空（性）的特質。

上面曾說到：「八正道也是緣起法」。為什麼？印順導師對此有精湛的見地：『八正道，也是緣起法，它不在乎說明生死雜染可以解脫的，所以不說「此有故 彼有，此生故 彼生」

的定律，它告訴實修解脫行者，所應採取的不苦不樂的中道行。……八正道的行為（修行）……也還是因緣和合而成的；《中阿含》卷二的《七車喻經》說得好：波斯匿王從舍衛城到娑雞多去，很遠的路程，竟在一天就到達了。原來他沿途設有驛站，各站預置車乘快馬，到站不必休息，換了車馬接著就走，所以迅速的就到達了。從此至彼，不是那一車那一馬獨具的功績，是車車相因，眾緣和合而成的。修行也是這樣，從發心到得果，不單靠一法可以奏功的，而是法法互相資助，互為因緣的。修行方法是眾緣所成，也就當然是本性空寂的了。」佛法有兩種中道，就是指緣起中道與八正道中道，佛法有兩大理性（理則），也是指緣起法與八正道。所謂的「理性」（理則），就是指含有本然性（本來如是，本來如此）、必然性、普遍性、確實性等特質。八正道可簡要地攝為三增上學，又可總集為「三十七道品」（三十七道品又可分為七大類——四念處、四正勤、四神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支、八正道支），印老將之分為「十種項目」（信、勤、念、定、慧、尋思、戒、喜、捨、輕安）。聖道（道諦）不外乎八正道，但佛應機而說為種種道品，「佛說諸道品，總集三十七，道同隨機異，或是淺深別」（《成佛之道·三乘共法》）。印順導師的「十種項目」是這樣說的：信——信根，信力。勤——四正勤，勤根，勤力，精進覺支，正精進。念——念根，念力，念覺支，正念。定——四神足，定根，定力，定覺支，正定。慧——四念處，慧根，慧力，擇法覺支，正見。尋思——正思惟。戒——正語，正業，正命。喜——喜覺支。捨——捨覺支。輕安——輕安覺支。

八正道是兩大「理性」之一，為什麼？因為八正道是「古仙人道」，也就是說：要解脫生死成為聖人，是

必須依循八正道的，八正道是「解脫所必由」的聖道。既談解脫，依佛法說，當然必須從戒、定、慧三增上學下手，而慧學是「貫徹始終」的，《雜阿含經》說到信、進（精進）、念、定、慧五根，慧為其首，以攝持故。印順導師在《中觀今論·中道之內容及其意義》說得好：『八正道的主導者，即是正見。一切身心的行為都是以正見為眼目的——《阿含經》以正見為諸行的先導，《般若經》以般若為萬行的先導。所以不苦不樂的中道行（按：此處的「中道」即是「八正道」），不是折中而是從正見為本的實踐中，不落於情本的苦樂二邊。由此，佛法是以「以智化情」、「以智導行」為原則的。以智為本的中道行，包括了最初發心乃至向上達到究竟圓滿的一切過程。』所以八正道不僅是身心的篤行（實踐）面，而且也是篤行（實踐）的理性。龍樹菩薩的《大智度論》（卷二）說到：「八正道行人涅槃」。楊郁文居士說：「要成佛，知（理智、理性）、情（感情）、意（意志）都要完全正確。不過，透過理智才能鑑別感情是否適當，意志是否為盲目的意志。不然的話，感情與意志可能會反過來拖累你，而不是協助你」。這跟印老所說的『佛法是以「以智化情」、「以智導行」為原則的』是一致的。楊老師的《阿含要略·自序》說到以知（理智）、情（感情）、意（意志）來統攝阿含學的六個階梯（增上善學、增上信學、增上戒學、增上心學、增上慧學、正解脫學），見地真是精湛！阿姜查說：「我不稱讚留在寺裡的比丘，也不讚許頭陀行腳的僧人；具備正見的人纔是真正值得讚嘆的」（見《傾聽弦外之音》）。佛法的中道行確實是「以智為本」的——「佛法是理智的宗教，不（是）僅是信仰的（按：佛法講究的是信、智合一——信仰與理智的統一，悲、智雙運——慈悲與智慧的融合）。所以義

理的開導，或是修持的指示，都是通過理性，而有豐富的、正確的內容」（見《成佛之道·自序》）。

又，八正道分為二種：相似八正道（或稱為「世間正道」亦可）與古仙人道（亦稱為「聖道」、「中道」、「正道」）。也就是《雜阿含經卷二十八·七八五經》所說的：「世俗有漏，有取，轉向善趣」的——相似八正道，有「聖出世間無漏，不取，正盡苦轉向苦邊」的——古仙人道。『這二者的差別，根本在正見。如（果）是因果、善惡、流轉、解脫的正見，以此為本而立志、實行，這是世俗的人天正行。如（果）是四諦理的正見，再本著正見而正志【按：正志有譯為正思惟，正欲——由正見而引發了趣向解脫的欲求。《佛法概論·出家眾的德行》說：這是化正見為自己的理想，而立意去實現的審慮、決定、發動思。從理智方面說，這是思慧——如理思惟，作深密的思考，達到更深的悟解。從情、意方面說，這是經思考而立意去實現，所以正志是「分別、自決、意解、計數、立意。思慧不僅是內心的思考，必有立志去實現的行為，使自己的三業（按：思想、言說、行為）合理，與正見相應。所以正志同時，即有見於身體力行的戒學，這即是「正業」、「正語」、「正命」。以上所說可簡略地表示成：思慧位（思所成慧）——正思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——戒增上學】、修行，即是能向出世而成為無漏的』（見《佛法概論·出家眾的德行》）。

對於正志(正思惟)，《成佛之道·三乘共法》這樣說：「正思向於厭，向離欲及滅」。向於厭——無常的正思，向於離欲——無我的正思，向於滅——涅槃的正思。「眾生對於自我及世界是熱戀著的；正思（也就是正思惟、正志、正欲）的向於厭，就是

看到一切是無常是苦，而對於名利，權勢，恩怨等放得下。這是從深信因果中得來的，所以厭於世間，卻勇於為善，勇於求真，而不像一般頹廢的灰色人生觀，什麼也懶得做。從無我的正思中，向於離欲。於五欲及性欲，能不致染著。如聽到美妙的歌聲，聽來未始不好聽，可是秋風過耳，不曾動情，歌聲終了，也不再憶戀。如手足在空中運動一樣，毫無礙著。從涅槃寂靜的正思中，向於滅。心向涅槃而行道，一切以此為目標。這三者，表示了內心的從世間而向解脫，也就是真正的出離心。出離心，貫徹了解脫道——八正道的始終」（《成佛之道·三乘共法》）。

#### 四、一切法空（一實相印）與三法印：

三法印就是一實相印。一實相印就是一切法空。一切法空安立於中道的緣起說。若無法體認一切法空，則終究是會墮入「自性見」的。

龍樹菩薩是緣起論者，緣起甚深，緣起的寂滅性更甚深。《中觀論頌講記》頁 10、11（民國 81 年版）這樣說：『緣起的因果事相，眾生已經是霧裡看花，不能完全了達。緣起法內在的法性【按：就是：緣起的寂滅性】，更是一般人所不能認識的。佛陀悟證到緣起的真相，徹底的開顯了甚深的法性，就是三法印（三種真理）。從緣起生滅的非常上，顯示了剎那生滅的「諸行無常」。緣起是有情為本的，從緣起和合的非一上，開示了眾緣無實的「諸法無我」。從緣起非有不生的寂滅上，闡明了無為空寂的「涅槃寂靜」。緣起法具體的開顯了三法印，是即三即一而無礙的。後世的學者，不知緣起就是「空諸行」，從實有的見地上去解說。側重生滅無常印的，與涅槃無為脫了節；側重寂滅真常的，也不能貫徹生滅無常。緣起以有情為本，所以《阿

《阿含經》特別側重了有情無實的諸法無我。如果深刻而徹底的說，有情與法，都是緣起無自性（我）的，這就到達了一切法空的諸法無我。這不是強調，不是偏重，只是《阿含經》「空諸行」的圓滿解說。這一切法空的諸法無我，貫徹了無常與真常。即空的無常，顯示了正確的緣起生滅；即空的常寂，顯示了正確的緣起寂滅。凡是存在的，必是緣起的，緣起的存在，必是無我的，又必是無常的、空寂的。唯有從性空的緣起中，才能通達三法印的融然無礙。他貫通了動靜與常變，掃除了一切的妄執。龍樹論特別的顯示一切法空就是緣起的一實相印。從即空的緣起去談三法印，才知三法印與一實相印的毫無矛盾，……」。

聞、思、修佛法的人，必須深自了解到：無論何種法門，只要與釋尊的「我論因說因」、「我說緣起」（緣起論≠多元論）相違，就會有邪謬的思想，有了邪謬的思想，就必然會有錯誤的行為。佛法的根本原理就是「緣起法」，但這甚深的微妙法——緣起法，連釋尊都有「我若說法，徒自勞苦」的慨歎。楊老師的著作之一《阿含要略》，頁324（修訂版三刷／2003年3月）說：「緣起法為見道、修道、證道之樞紐」。楊老師又說，《雜阿含第200經》說到透過陰法門、處法門才能了解緣起法門，再透過緣起法門以便了解增上法（無常性）……。《雜阿含第270經》則說：「無常想者能建立無我想。聖弟子住無我想，心離我慢，順得涅槃」。這是三法印的次第悟入之常道，不過，無常性、無我性、無生性的內容同一，皆是法性（緣起性）。《雜阿含第347經》則是有名的先知法住→後知涅槃。釋尊說此經後，尊者須深遠塵離垢，得法眼淨。爾時，須深見法、得法、覺法、度疑，不由他信，不由他度，於正法中心得無畏。《中阿含

經》（卷七）說：「若見緣起便見法，見法便見緣起」。

「先知法住，後知涅槃」的次第非常重要，須先通達緣起法相——此有故彼有——因果的必然理則——法住智，然後才能證得涅槃智——緣起的寂滅性（緣起性）。空性必須在具體的緣起法相上去體證，所以要明空，須依有、依具體的諸行（有為法）以明空，從具體的五蘊才能照見甚深的空義——依世俗諦以契入第一義諦，這是解脫道中「正觀法」的必然歷程——一定如此而絕無例外的。這個次序、次第是不可超越的，超越了就必定會產生流弊！故佛法的修學應該先學有（緣起的生滅面），然後達空（緣起的寂滅面），故龍樹菩薩說：若不依俗諦，不得第一義——透過世俗諦才能將第一義諦建構起來——這其實是回歸到釋尊的「先知法住，後知涅槃」——完整的佛教體系，是出發於現實經驗的分析，重視經驗的事實，然後在此經驗的分析上作理性的思辨，最後作直覺的體證（洞見此本然的、必定的、普遍的正法——緣起性——法性——緣起的寂滅性，也就是緣起的空寂性）。緣起的寂滅性是四聖諦中的滅諦，也就是涅槃，它「甚深廣大，無量無數，永滅」（《雜阿含經》，卷34，大正二·246頁上）——正法被讚為「法性、法住、法界」。法性——本來如此——本然性——本性使然——性自爾故（見《雜阿含第232經》等）；法住的「住」是不動不變的意義，緣起法則過去如是，現在如是，未來也如是，有其不變性，是確立而不改的——必定如此，一定如此——必然性；法界——普遍如此，絕無例外——普遍性。

印順導師的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，頁113這樣說：「法是我們的歸依處，佛弟子應「念法」，「於法證淨」無礙的。法隨念與法證淨的法，《雜阿含經》（卷20）這樣說：「世尊現法

律，離諸熱惱，非時，通達，即於現法，緣自覺悟」。玄奘於《法蘊足論》（卷二）譯為：「佛正法善說，現見，無熱，應時，引導，近觀，智者內證」。這可以略為解說：佛的正法，是善巧宣說，說得恰如其分的——善說。佛的正法，能在現生中悟見，而不是非要等到來生的——現見。八正道與煩惱不相應，是清涼安穩的——無熱。應時，或譯不時，佛法不受時間的限制，什麼時候都可以契入的。八正道有引向通達的能力——引導；能隨順於如實知見——近觀。是佛及佛弟子所自覺自證的，稱為智者內證。所以，「法」不是別的，是從聖道的修習中，現見緣起與寂滅而得自覺自證。方便的開示中，這就是法，就是我們的歸依處。這一切是本於佛的現正等覺而來。」法住智知生滅、流轉，知因果的必然性，知有為之世俗；涅槃智知不生不滅、寂滅，知因果的空寂性（寂滅性），知無為勝義。凡是不能確認三世因果的法住智，必定漂流於佛法的門外！

《雜阿含第 265 經》說：「觀色如聚沫，受如水上泡，想如春時燄，諸行如芭蕉，諸識法如幻，日種姓尊說。……無實、不堅固，無有我、我所」。這是直接從色蘊（陰）等——法的當體上去觀察、理解時，五蘊如沫、如泡、如陽燄、如芭蕉、如幻，故空義就顯現出來了——諸行（五蘊）如幻即是在表達諸行是空的——諸行的自性是不可得的、不存在的——諸行是無自性的。六處法門比蘊法門更明顯地從世俗的緣起法相直顯第一義諦，有名的《雜阿含第 335 經》就是如此開示的：「眼，生時無有來處，滅時無有去處，如是眼不實而生，生已盡滅，有業、報而無作者。」——這是以六處來說明「緣起二諦說」的（印老、楊老師等說的）：有眼，是以世俗諦立說的，但若以

第一義諦的角度來說的話，眼睛是不實在的。「實」是指「實在性」——「自性（實、常、一）」，非緣起的。故「眼不實」，即是在說：眼睛的自性不存在、不可得。不實就是指沒有實在性——沒有自性——無自性（空）；眼睛沒有我（＝自性）——無我——無「實體我」——不是「以自性存在」——不是「自性有」——不是「不經緣起，因此是自有、自成的」——沒有「內裡的實在性」——無「自性」——空。在龍樹學中，自性（實、常、一）的同義字很多，例如：我，實，實有，實體，實在（性），自體，本體，本元，……。而本體、實在、本元等，更是哲學上所論說的，且皆與自性的含義吻合。筆者想要附帶說明的是：語言、文字上所使用的「否定」、「排除」、「排斥」等含義如「非」、「無」、「不」這些字，由於世俗言說的缺陷，吾人必須非常仔細地去推敲。例如：「胖子小劉日間不進食」，意思是說：除了排除白天不吃、喝外，尚引出其他含義——小劉在夜間進食。不然的話，依一般人的狀況來說，怎可能是個胖子？而像筆者這裡所寫的「不是自性有」、「無自性」、「沒有內裡的實在性」等用詞，就跟「胖子小劉日間不進食」不同，因為：以「無自性」為例，不論是世俗諦的事物或是第一義諦的緣起性，都是無自性——二諦俱無自性——一切法都是無自性的——一切法皆空（一切法空）。所以，「無自性」遍於一切法，絕無例外，也絕無前面所說的「尚引出其他含義」（例如：一切法空是不了義的）。

所以，印順導師所說的非「常」、非「一」，若以聖人的角度來說非「常」，就是「常的自性不可得、不存在」。這與無常性（常性不可得）、法性（緣起法內在的法性——緣起的



寂滅性)、無常的本性是空的、無我性(非一性)、無生性(不生不滅的涅槃,無為法)等的內容是同一的。這也就好比凡夫若有錯誤的分別(妄分別),那麼,對「非常、非一、非主」會有錯誤的體認而生起「斷見」;對「常、一、主」會有錯誤的體認而生起「常見」。凡夫與聖人的體會竟然是如此之大不同!——凡夫是邪見,聖人是正法。

再以龍樹菩薩所說的「自性」見跟「三法印」做一扼要而簡潔的說明:自性是指「以實在性(實)為本而含攝了不變性(常)與獨存性(一)」。實在性與三法印的涅槃寂靜相違;不變性違反了三法印的諸行無常;獨存性(自成性)違反了三法印的諸法無我。非作的不變性,是從時間方面的說明;不待它的獨存性(自成性),是從空間方面的說明;而實在性則是對每一法(一一法)的本身(當體)的說明。佛法的緣起觀,是與自性見完全相反的:緣起就一定是「無自性」,自性就一定是「非緣起」,二者不能並存;無常、無我的緣起論,即說明了一切法的無自性——一切法空。

## 五、結語

龍樹菩薩所說的「空」(一切法空)是「無自性」之意,而「無自性」的含義,筆者若作一「正本清源」的追溯,「無自性」即是在暢揚釋尊的「因緣論」、「緣起論」(《雜阿含經卷二·五十三經》這樣說:「我論因說因。……有因有緣世間集;……有因有緣世間滅。」)——佛法是以「因緣」為其立義大本的。《入中論》所說的「二諦俱無自性」,是對的,無庸懷疑。也正因為是無自性的緣故,所以可由「無自性」……→擇法覺支→…「不執著」(離我執、法執),

並且深知「任重道遠」而有大有、大悲、大願。有智慧的人會體悟到:任何事事物物的無法實現,是由於因緣(條件)不具足,既是因緣不具足,也就不會太責怪對方或任何一方,故會發揮出「無我」的精神來(聲聞乘還不能徹了佛說「無我」的究竟深義,佛菩薩才能夠徹了「無我」的究竟深義)!因此不會把力氣擺在「自己的利益」上而為自己護盤。能這樣的不自我為中心,才能體貼有情(眾生),於一切行為中,消極的不害他,積極的救護他。因而會放下一切愛、恨、情、仇,善、惡,……。印老說過,唯有「無我」,才有真正的慈悲,從身心相依、自他共存、物我互資(互相資助)的緣起正覺中,湧出無我的真情!佛法,佛法的「因緣論」、「緣起論」,太崇高,太偉大了!謹再一次向十法界致最誠摯的頂禮!!